



# 112學年度招生簡章及學習 準備建議方向填報說明會

報告人：教務處企劃組楊富仲

# 大綱

1. 調查日程
2. 考招說明
3. 112申請入學說明
4. 112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說明
5. 112繁星推薦說明
6. 112分發入學說明
7. 112招生專業化未來規劃
8. 114分科測驗數學乙說明



# 調查日程

# 調查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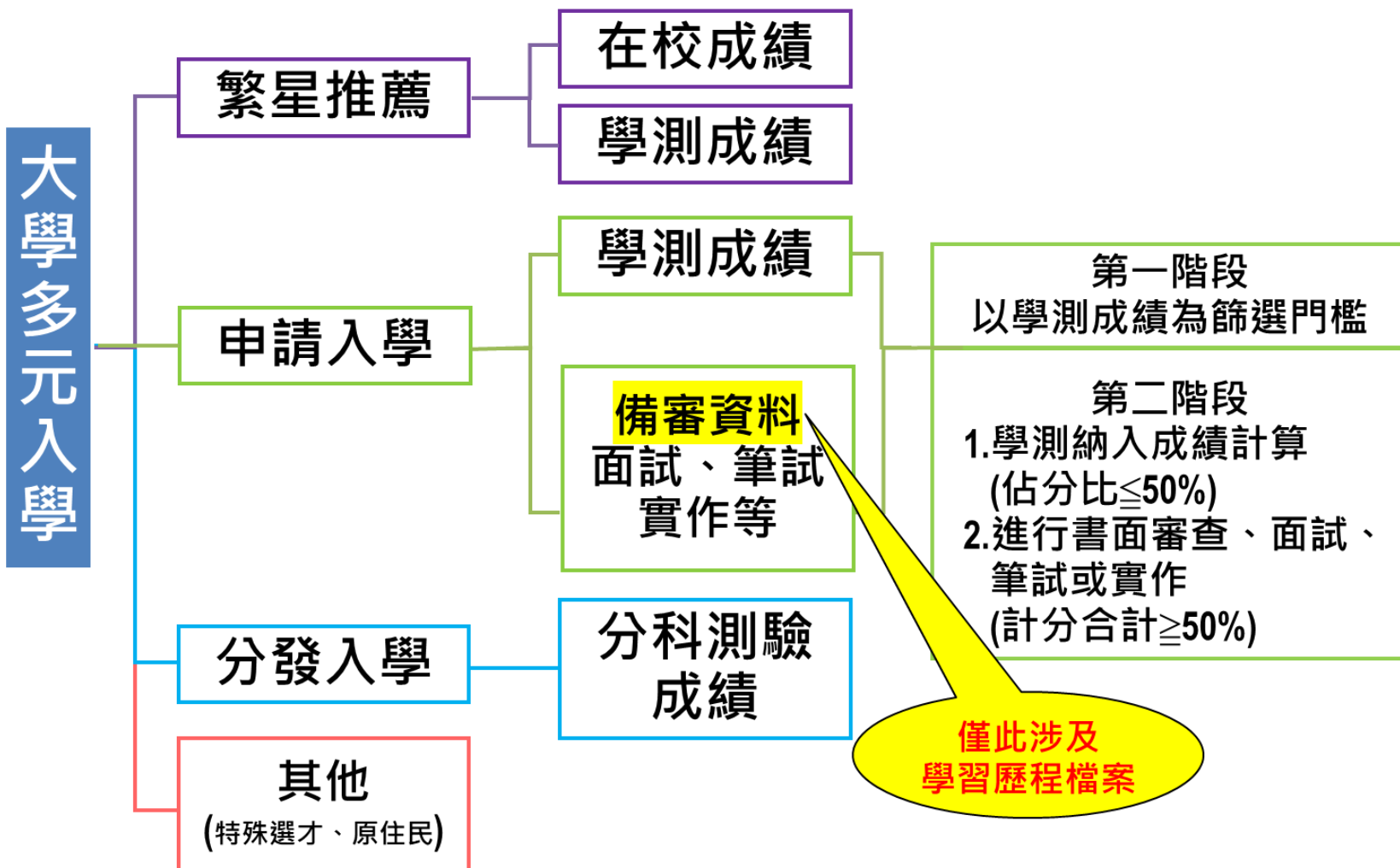
調查項目	日程
112繁星推薦、申請入學簡章填報	111.9.15(四)~9.23(五)
112繁星推薦、申請入學簡章一校	111.9.28(三)~10.5(三)
112繁星推薦、申請入學簡章二校	111.10.11(二)~10.17(一)中午前
112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111.9.15(四)~9.23(五)
112分發入學簡章填報	111.9.13(二)~9.27(二)
112分發入學簡章一、二校	預計111.10月中旬前

- 教育部預計111.10.13前提供112學年度各管道核定名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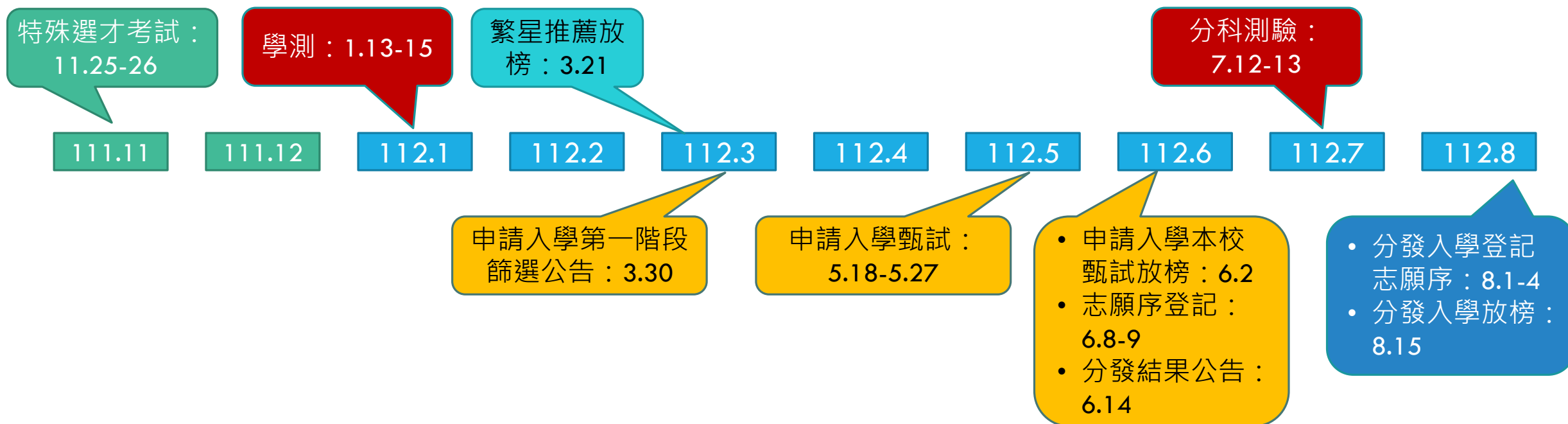


# 考招說明

# 大學多元入學管道



# 各管道辦理期程



# 112各項入學考試日程

考試項目	日期
第1次高中英聽	111.10.22
第2次高中英聽	111.12.10
學測	112.1.13~15
分科測驗	112.7.12~13
術科考試-音樂組	112.2.1~4
術科考試-美術組	112.2.5~6
術科考試-體育組	112.2.7~9



# 各項入學考試與招生管道關係

招生管道	考試項目		
	學測(X)	分科測驗(Y)	術科考試
繁星推薦	採計		採計
申請入學	採計		採計
分發入學	採計	採計	採計

# 學測&分科測驗考科採計

1. 學測科目：國文(國綜+國寫)、英文、數學A、數學B、自然、社會共6科，考生自由選考，單科15級分。
2. 分科測驗：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共7科，考生自由選考，單科60級分。
3.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得採計學測科目數至多4科。**
4. 學測之「數學」依難易度分為「數學A(高數學需求)」、「數學B(低數學需求)」，各學系於填列簡章時應依據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簡稱招聯會)」 公告各系參採結果填報。

# 111學測各檢定通過人數 (依大考中心提供數據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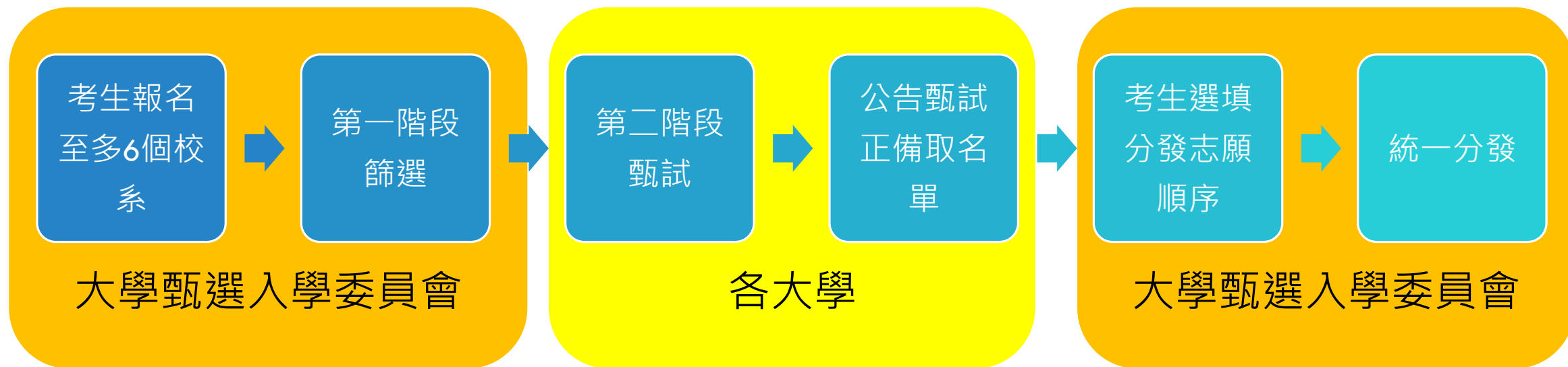
科目	各科報考人數	百分比	頂標人數 (前12%)	累計百分比	前標人數 (前25%)	累計百分比	均標人數 (前50%)	累計百分比	後標人數 (前75%)	累計百分比	底標人數 (前88%)	累計百分比
國文	113,826	97.75%	20,978	18.43%	37,285	32.76%	74,758	65.68%	89,142	78.32%	105,241	92.47%
英文	113,756	97.69%	19,567	17.20%	29,183	25.65%	64,727	56.90%	91,596	80.52%	101,534	89.26%
數學A	79,834	68.56%	11,798	14.78%	24,957	31.26%	43,246	54.17%	65,339	81.84%	73,402	91.94%
數學B	90,556	77.77%	13,217	14.60%	27,894	30.80%	45,605	50.36%	75,378	83.24%	83,264	91.95%
社會	89,260	76.65%	21,958	24.60%	38,850	43.52%	53,106	59.49%	72,355	81.05%	82,468	92.38%
自然	69,773	59.92%	8,775	12.58%	23,882	34.24%	37,918	54.36%	54,721	78.44%	63,674	91.27%

111同時報考數學A、B考生共59,016人。



# 112申請入學說明

# 申請入學作業流程



# 申請入學作業期程

日程	工作
112.3.30	甄選會公告第一階段篩選通過名單
112.4.11	寄發甄試報名通知單
112.4.11-5.7	第二階段甄試報名
112.5.4-5.7	考生至甄選會上傳書審資料
112.5.16	企劃組至甄選會領取書審資料、暨大書審系統匯入書審資料
112.5.17	開放暨大書審系統
112.5.18-5.27	各系辦理第二階段甄試
112.5.29上午10點前	繳回第二階段甄試成績
112.5.30下午2點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錄取名單，地點B401會議室
112.6.2	公告錄取名單及寄發甄選總成績通知單(依據111大學招生檢討會決議，各大學共識統一5.30後才可放榜)
112.6.5	考生成績複查申請截止

# 申請入學-完整招生簡章

國立臺南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33012	國文 英文 國英	均標	4	*2.00	40%	指定項目 審查資料 口試	70分	30%	一、口試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招生名額	34		均標	5	*1.50			7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	2.5	--						
預計甄試人數	85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多元表現(F、G、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1.3.31			說明：請參閱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							
繳交資料截止	111.5.8			甄試說明	1.本系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經濟不利(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考生2名，需繳交相關資料，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1.5.22				2.指定項目成績有任一項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榜示	111.6.2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1.6.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之級分總和										
備註	1.本系學生入學後可修習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課程，但以外加名額方式就讀者，需報教育部核准後，方可取得師資生資格。 2.本系網址： <a href="http://www.edu.nutn.edu.tw/">http://www.edu.nutn.edu.tw/</a>										

# 申請入學-採計學測科目

- 遵守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最多採計4科學測科目。
- 採計科目意思指**檢定**、**篩選**、**採計**中所採用的科目，如文資系簡章中採計了**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共4科。

國立臺南大學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33062	國文	均標	--	*1.00	40%	審查資料 面試	60分	30%
招生名額	18	英文	均標	--	*1.00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B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54	社會	均標	--	*2.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國英社	--	3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 112申請入學-學測數學科採計必須與招聯會公告一致

學系	112申請入學
教育學系	數學B
諮商與輔導學系	數學B
特殊教育學系	數學B
幼兒教育學系	數學B
體育學系	數學B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	數學B
國語文學系	不參採
英語學系	數學B
應用數學系	數學A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	數學A

學系	112申請入學
材料科學系	數學A
電機工程學系	數學A
資訊工程學系	數學A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	數學A
生物科技學系	不參採
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	數學A
音樂學系	不參採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參採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	不參採
行政管理學系	數學B
經營與管理學系	數學B

#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檢定

國立臺南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校系代碼	033012	國文 英文 國英	均標	4
招生名額	34		均標	5
性別要求	無			2.5
預計甄試人數	85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1. 於報考教育學系前，考生應先確認學測檢定國文、英文2科都達到「均標」後才可以報考。
2. 學系設定檢定門檻可參閱本簡報第10頁「111學測檢定通過人數」。
3. 第一階段篩選統一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辦理。
4. 第一階段篩選用意為先將考生學力均質化，過濾學力未達標準考生。

#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國立臺南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校系代碼	033012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招生名額	34	國文	均標	4
性別要求	無	英文	均標	5
預計甄試人數	85	國英	--	2.5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1. 教育學系招生人數為34名。
2. 預計甄試人數為85名，為34(招生名額) $\times$ 2.5(最低篩選倍率)=85。
3. 篩選過程：由篩選倍率「高」的科目篩選至篩選倍率「低」的科目。

300名考生國文、英文檢定均達「均標」

300名考生中挑出「英文」最佳的170名  
(34 $\times$ 5=170)

170名考生中挑出「國文」最佳的136名  
(34 $\times$ 4=136)

136名考生中挑出「國文+英文」最佳的85名  
(34 $\times$ 2.5=85)進入第二階段甄試

# 申請入學-篩選倍率設定

- 倍數1~30為範圍，0.5為級距，由篩選倍率高者篩選至篩選倍率低者。
- 一般校系：最低篩選倍率不超過3倍，若超過3倍則預計甄試人數不得超過50名。
- 術科校系：學測及術科篩選最低倍率不得超過15倍。
- 多個學測單科目設定相同篩選倍率，代表將多個單科目級分加總篩選。
- 不可將學測「單科目」與自訂「學測科目組合」設為相同倍率。
- 藝術類科系可私下向甄選會提升最低篩選倍率，請於二校作業完畢後，另行通知本組。

#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超篩(無功能)

國立臺南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33012	國文	均標	4	*2.00	40%	審查資料 口試	70分	30%	一、口試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招生名額	34	英文	均標	5	*1.50			7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國英	--	2.5	--					
預計甄試人數	85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多元表現(F、G、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1.3.31			說明：請參閱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						
繳交資料截止	111.5.8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1.5.22			1.本系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經濟不利(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考生2名，需繳交相關資料，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榜示	111.6.2			2.指定項目成績有任一項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1.6.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之級分總和								

當學系篩選到2.5倍率之科目後，倘若預計甄試人數仍超過85名，則會啟動「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之欄位，本例中僅設定「學測國文、英文之級分總和」與2.5倍率篩選科目(國英)相同，等於失去超額篩選功能，建請善用該功能。

#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超篩(合理)

國立臺南大學 諮商與輔導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33022	國文	均標	--	*1.50	40%	審查資料 面試	--	30%	一、面試 二、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四、學測國英數B社級分總和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金門縣
招生名額	20	英文	均標	--	*1.50			7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B	均標	--	*1.50					
預計甄試人數	60	社會	均標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國英數B社	--	3	--					
離島外加名額	1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E)、多元表現(F、G、I、M、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1.3.31			說明：請參閱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						
繳交資料截止	111.5.8			1.指定項目成績有任一項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2.本系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經濟不利(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考生2名，需繳交相關資料，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1.5.20									
榜示	111.6.2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1.6.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社會級分									

當學系篩選到3倍率之科目後，倘預計甄試人數仍超過60名，則會啟動「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之欄位，本例中針對同級分者依序比較「一、國、英、數B、社會級分」、「二、國文級分」、「三、英文級分」、「四、社會級分」。

# 申請入學-甄選總成績採計比例

- 學測(X)
- 第二階段甄試項目(P)=高中學習歷程檔案( $P_1$ )+面試( $P_2$ )
- 規則：
  1.  $X \leq 50\%$
  2.  $P_1 \geq P_2$  或  $(P_2 - P_1) \leq 10\%$
  3. 一般校系：教育部規定 $P_1 \geq 20\%$ ，但本校一率設定 $P_1 \geq 30\%$
  4. 美術校系： $P_1 \geq 10\%$
  5. 音樂校系：111、112暫可不規範學習歷程佔分比，但自113起需配合比照美術校系
- 招生策略上，通常可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學力已達學系最低標準，**建議學測(X)採計總成績比例降低**，以書審+面試成績作為決定錄取關鍵，提升選才自主性，避免最終甄試結果仍被學測成績左右。



#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計算方式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國文	均標	4	*2.00	40%	審查資料 口試	70分	30%	
英文	均標	5	*1.50			70分	30%	
國英	--	2.5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1. 依本例，考生第二階段審查資料和口試成績均達檢定標準70分，否則不予錄取。
2. 以考生學測國文14級分、英文13級分、審查資料91.27分、口試86.64分，計算總成績公式如下：

$$\underbrace{\frac{14 * 2 + 13 * 1.5}{15 * 2 + 15 * 1.5}}_{\text{學測成績}} * 40 + \underbrace{91.27 * 30\%}_{\text{書審成績}} + \underbrace{86.64 * 30\%}_{\text{面試成績}} = 89.56$$

3. 當考生總成績相同時，將啟動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因教育部規定不得同分增額錄取，所以請各系**必須訂足4項**，倘若有同分無法比序時需請學系重新審閱審查資料或口試成績。



# 申請入學-書審資料項目一覽

參採項目	項目代碼與內容	學生繳交內容
修課紀錄	A.修課紀錄	高三完整修課紀錄，不受校系勾選重點領域限制。
課程學習 成果	B.書面報告	考生 <b>至多勾選3件</b> 代表成果送交學系審查，並由考生自行認定該成果歸屬於那項審查資料項目。
	C.實作作品	
	D.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	
	E.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	
多元表現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1.考生將撰寫提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考生 <b>至多勾選10件</b> 代表成果送交學系審查，並由考生自行認定該成果歸屬於那項審查資料項目。 4.除F、N外，各系可於G~M中再挑選至多3項。 5.「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為強制採計。 6. <b>只要有採計多元表現任一項目，會強制採計「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考生自行上傳PDF檔，內容至多800字、3張圖。</b>
	G.社團活動經驗	
	H.擔任幹部經驗	
	I.服務學習經驗	
	J.競賽表現	
	K.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L.檢定證照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學習歷程 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考生自行上傳PDF檔案供學系審查。
	P.就讀動機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其他	R. (校系自訂10字內)	考生自行上傳PDF檔案供學系審查， <b>必須是上述各項目無法包含之內容。</b>
	S. (校系自訂10字內)	
	T. (校系自訂10字內)	

# 申請入學-簡章之書審項目與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必須一致

招生簡章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多元表現(F、G、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說明：請參閱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
------	---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

項目	內容
修課紀錄	<p>1.本系學教育學群<sup>1</sup>，參考前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sup>2</sup>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p> <p>2.本系參考前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國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社會領域</p> <p>3.學業總成績</p>
課程學習成果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書業競賽</p>
多元表現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點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社團活動經驗</p>
學習歷程自述	<p>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就讀動機 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其他	無

- (一)學生特質：  
1.具備基本學科知識和素養；  
2.對教育有興趣和服務動機，樂於學習及助人學習；  
3.嚴於律人、包容他人；  
4.善於溝通、協理和表達。
- (二)選才重點如下：  
1.學業理解：  
●學習歷程自述(請說明進系原因並舉證，提出反思)  
●學系內區學習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自主學習、社團活動、服務學習)
- 2.生涯探索：  
●學習歷程自述(曾參與的活動或課程及活動中的邏輯思辨、問題解決，及對於進志願的影響和對學系實際的理解與未來的規劃)  
●學系實際探索學習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自主學習相關活動等)
- 3.教育視野：  
●學習歷程自述(對國內外重要教育事件的理解與進系的關係，並說明未來發展與教育理念、全球教育議題的關聯)  
●全球教育趨勢與重要課程理解相關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相關活動等)
- 4.社會關懷：  
●學習歷程自述(對國內外重要教育事件的理解，與進系的關係，並說明未來發展如何能夠與社會關懷連結)  
●服務學習或社會參與相關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相關活動等)

# 申請入學-書審資料規劃注意

1. 招生簡章中書審項目請務必與招聯會公告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一致。
2. 書審項目除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不得更改，今年「可更改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其他」等項目，但必須注意簡章和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所填內容一致。
3. 教育部重申請勿要求考生額外填寫「基本資料表」，請勿要求額外提交班排、校排、類組排等名次排名資料。
4. 暨大評分系統可以產出學期平均校排、群排(學術群≠類組)、班排百分比、單科班排百分比。
5.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P.就讀動機、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為考生自行上傳PDF檔案，招生策略上，建議學系可自訂格式請考生下載填寫後上傳或是提供引導說明等，並填寫於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中，以有效聚焦選才需求。
6. 說明欄：請統一填寫「**請參閱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倘若貴系尚未確定相關內容，保險起見寫本句就好。

# 申請入學-甄試說明欄位

甄試說明	1.本系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經濟不利(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考生2名，需繳交相關資料，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2.指定項目成績有任一項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	--

甄試說明欄位請配合填寫下列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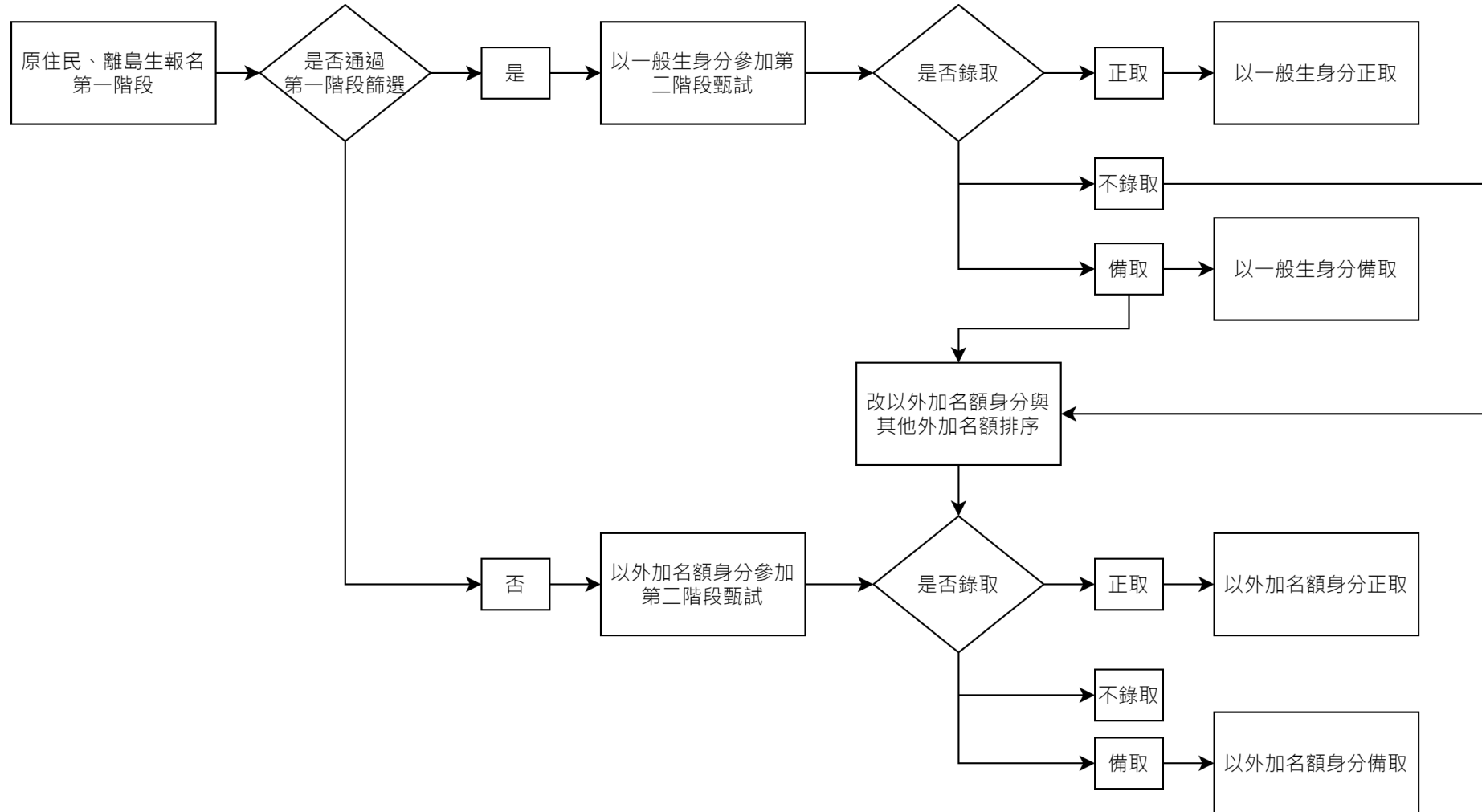
1. 一般學系：本系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經濟不利生(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考生2名，需繳交相關資料，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2. 願景學系(數位、材料、綠能、生科、生態)：本系願景計畫外加名額僅限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資格者報考，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3. 面試+書審學系：指定項目成績有任一項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4. 僅書審學系：審查資料未繳交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5. 除上述內容外，請學系可再重點說明與甄試相關需額外提醒考生注意事項。

# 申請入學-備註欄位

備註	1.本系學生入學後可修習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課程，但以外加名額方式就讀者，需報教育部核准後，方可取得師資生資格。 2.本系網址： <a href="http://www.edu.nutn.edu.tw/">http://www.edu.nutn.edu.tw/</a>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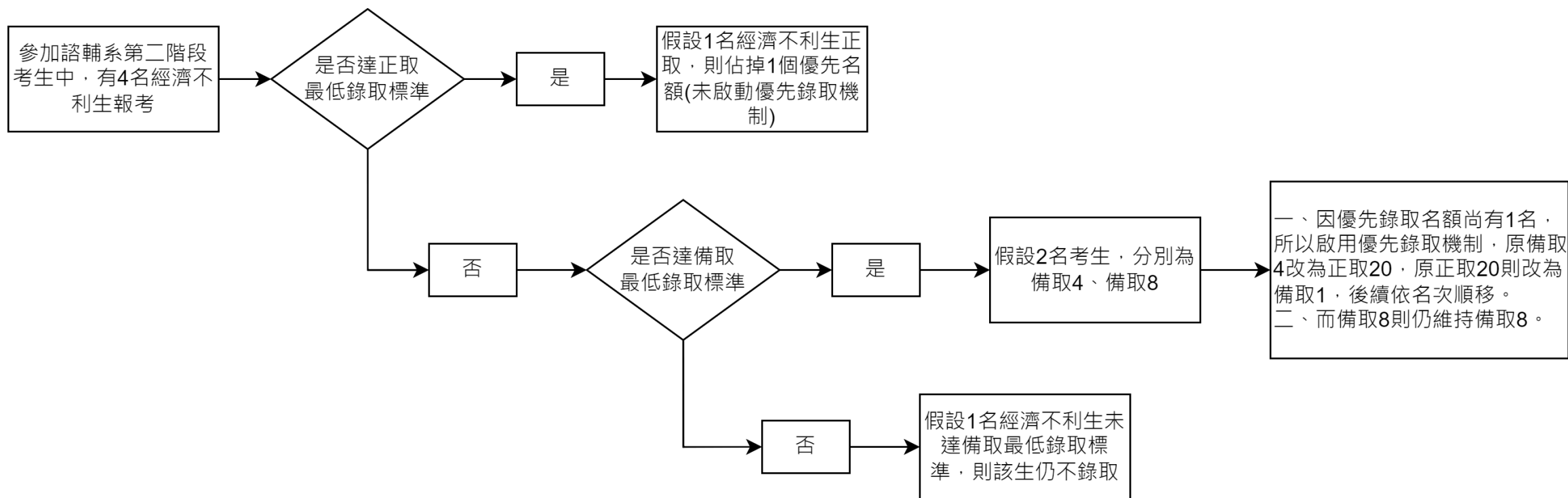
1. 請學系自由發揮，可善用介紹學系。
2. 請一律加上**學系電話及網址**等資訊。
3. 公費生科系請填寫相關分發資訊及相關條件規定。

# 申請入學-外加名額作業方式



# 申請入學-優先錄取經濟不利生作業方式

- 假設諮輔系招生名額20名，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經濟不利生2名，有4名經濟不利生報考。



# 申請入學-其他事項

1. 招生名額內提供名額優先錄取(或加分優待)弱勢學生：一般校系請勾「是」，願景校系請勾「否」。
2. 招生名額內提供部分名額逕予錄取：請勾「否」。
3. APCS組：檢定標準及篩選倍率請依8/25調查內容填報，考生可持109-112年間(3年內)任一次APCS成績報考，APCS篩選倍率不得與其他學測科目相同。
4. 有關公費生，依往例均於一校或二校時出現，請各系與師培中心保持溝通暢通，倘若有任何風聲，請先提早規劃招生簡章，以利相關填報作業。



# 青年儲蓄帳戶組(特教系)

1. 學測僅作為第一階段檢定科目用，**不得作為篩選倍率科目**。
2. 方案考生當學年度學測無數學分科施測，無法作為參採科目。
3. 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計算，不得採計學測成績，**審查資料(P<sub>1</sub>)至少60%，面試(P<sub>2</sub>)則佔40%**。
4. 審查資料只能是體驗資歷(體驗學習報告及雙週誌)，請在書審資料的其他欄位中填寫「體驗資歷(體驗學習報告及雙週誌)」。
5. 請在審查資料說明欄位填寫：體驗資歷(體驗學習報告及雙週誌)佔甄選總成績60%。

# 申請入學-簡章日程設定

項目	日期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2.4.11
繳交資料截止	112.5.7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各系自訂(112.5.18-5.27)
榜示	112.6.2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2.6.5



# 112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說明

#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不能更改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不能更改!!!

項目	內容	
修課紀錄	<p>1.本系屬教育學群<sup>1</sup>，參考部定必修、加學加費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sup>2</sup>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p> <p>2.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學加費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社會領域</p> <p>3.學業總成績</p>	<p>(一)學生特質： 1.具備基本學科知識和素養。 2.對教育有興趣和服務熱忱，樂於學習及助人學習。 3.關懷他人、包容他人。 4.善於溝通、協調和表達。</p> <p>(二)選才重點如下： 1.學系理解： ●學習歷程自述(請說明選系原因並舉證，提出反思) ●學系內涵學習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自主學習、社團活動、服務學習)</p> <p>2.生涯探索： ●學習歷程自述(曾參與的活動或課程及活動中的邏輯思維、問題解決，及對於選志願的影響和對學系實務的理解與未來的規劃) ●學系實務探索學習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自主學習相關活動等)</p> <p>3.教育視野： ●學習歷程自述(對國內外重要教育事件的理解與選系的關係，並說明未來發展與教育理念、全球教育議題的關聯) ●全球教育趨勢與重要議題理解相關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相關活動等)</p> <p>4.社會關懷： ●學習歷程自述(對國內外重要教育事件的理解，與選系的關係，並說明未來發展如何能夠與社會關懷連結) ●服務學習或社會參與相關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相關活動等)</p>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p>課程學習成果</p>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區段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書面報告</p>	
多元表現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學習資料選擇提供，區段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統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社團活動經驗</p>	
學習歷程自述	<p>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職涯動機 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其他	無	

#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可以更改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

多元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  
備註  
可以更改

項目	內容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修課紀錄	<p>1.本系屬教育學群<sup>1</sup>，參考部定必修、加添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sup>2</sup>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p> <p>2.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添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社會領域</p> <p>3.學業總成績</p>
	課程學習成果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區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書面報告</p>
	多元表現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學習資料選擇提供，區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社會活動經驗</p>
學習歷程自述	<p>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新讀動機 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其他	無	

(一)學生特質：  
1.具備基本學科知識和素養；  
2.對教育有興趣和服務熱忱，樂於學習及助人學習。  
3.關懷他人、包容他人。  
4.善於溝通、協調和表達。

(二)選才重點如下：  
1.學系理解：  
●學習歷程自述(請說明選系原因並舉證，提出反思)  
●學系內涵學習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自主學習、社會活動、服務學習)

2.生涯探索：  
●學習歷程自述(曾參與的活動或課程及活動中的邏輯思維、問題解決，及對於選志願的影響和對學系實務的理解與未來的規劃)  
●學系實務探索學習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自主學習相關活動等)

3.教育視野：  
●學習歷程自述(對國內外重要教育事件的理解與選系的關係，並說明未來發展與教育理念、全球教育議題的關聯)  
●全球教育趨勢與重要議題理解相關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相關活動等)

4.社會關懷：  
●學習歷程自述(對國內外重要教育事件的理解，與選系的關係，並說明未來發展如何能夠與社會關懷連結)  
●服務學習或社會參與相關歷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相關活動等)

#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多元表現

參採項目	項目代碼與內容	調查說明	考生上傳說明
多元表現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1. 多元表現必須與招生簡章一致。 2.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強制必選。 3. 可自G~M項目再挑選 <b>至多3項</b> 。 4. <b>請111選才發現選擇過少之學系，請務必本項目再審慎評估增加採計項目。</b> 5. 招生策略上，針對「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後續學系在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中，可以自訂格式請考生下載填寫後上傳或是寫法引導說明，幫助考生將內容聚焦為學系想要的審查重點。	1. 考生自歷年累積30件多元表現中，自行勾選 <b>至多10件</b> 代表成果送交學系審查，並由考生自行認定該成果歸屬於那項審查資料項目。 2.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為考生自行上傳之PDF檔案，內容至多800字、3張圖，相關內容主要為考生上傳書審時，就其所繳交之多元表現項目進行綜整心得。
	G.社團活動經驗		
	H.擔任幹部經驗		
	I.服務學習經驗		
	J.競賽表現		
	K.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L.檢定證照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學習歷程自述

參採項目	項目代碼與內容	調查說明	考生上傳說明
學習歷程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b>1. 挑選1~3項。</b> 2. 招生策略上，針對所挑選之項目，後續學系在本校公告之「甄試準備注意事項」中，可以自訂格式請考生下載填寫後上傳或是寫法引導說明，幫助考生將內容聚焦為學系想要的審查重點。 3.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類似自傳，讓學系知道考生三年來學習過程、成長及對於未來的連結等。 4. P.就讀動機，考生清楚闡述申請學系之動機為何，並展現符合學系該有之熱忱、知識、能力與態度 5.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類似讀書計畫，未來想要學習那些課程、活動、想過怎樣的生活等具體向學系證明自我擁有興趣、時間管理能力、未來生涯方向等。	考生於上傳書審時，自行撰寫並上傳PDF檔案供學系審查。
	P.就讀動機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其他

參採項目	項目代碼與內容	調查說明	考生上傳說明
其他	R. (校系自訂10字內)	1. 學系訂定其他項目時，相關項目必須是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 <b>所無法提供之資料</b> 。 2.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類似自傳，所以請學系請勿再要求考生於本項目中上傳自傳。	考生於上傳書審時，自行撰寫並上傳PDF檔案供學系審查。
	S. (校系自訂10字內)		
	T. (校系自訂10字內)		



#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備註欄

- 備註欄位主要針對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及其他等項目，建議高中在學生可準備方向進行簡要引導說明。
- 可善用部份文字介紹學系學習內容、選才相關說明、與高中有關之連結。



# 112繁星推薦說明

# 繁星推薦-完整招生簡章

國立臺南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3301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均標 -- -- -- 均標 --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2、學測英文級分
招生名額	12			3、學測國文級分
可填志願數	10			4、學測自然級分
外加名額	2			5、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可填志願數	9			6、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 本系為全師培學系(國小)，課程規劃多元化，設有四個專業學程「課程與教學」、「教學科技」、「教育經營與管理」、「測驗統計」，歡迎有志投入教育與文化事業的學生報名。(以外加名額方式就讀者，需報教育部核准後，方可取得師資生資格) 2. 本系網址： <a href="http://www.edu.nutn.edu.tw/">http://www.edu.nutn.edu.tw/</a>			

# 繁星推薦-採計學測科目

- 遵守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最多採計4科學測科目。
- 採計科目意思指**檢定標準**、**分發比序項目**中所採用的科目，如教育系簡章中採計了**國文、英文、自然、社會**共4科。

國立臺南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b>校系代碼</b>	<b>03301</b>	<b>國文</b>	<b>均標</b>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b>學群類別</b>	<b>第一類學群</b>	<b>英文</b>	<b>均標</b>	<b>2、學測英文級分</b>
<b>招生名額</b>	12	數學A	--	<b>3、學測國文級分</b>
<b>可填志願數</b>	10	數學B	--	<b>4、學測自然級分</b>
<b>外加名額</b>	2	社會	--	5、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b>可填志願數</b>	9	<b>自然</b>	<b>均標</b>	<b>6、學測社會級分</b>
		英聽	--	7、數學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b>備註</b>	1. 本系為全師培學系(國小)，課程規劃多元化，設有四個專業學程「課程與教學」、「教學科技」、「教育經營與管理」、「測驗統計」，歡迎有志投入教育與文化事業的學生報名。(以外加名額方式就讀者，需報教育部核准後，方可取得師資生資格) 2. 本系網址： <a href="http://www.edu.nutn.edu.tw/">http://www.edu.nutn.edu.tw/</a>			

# 112繁星推薦-學測數學科採計必須與招聯會公告一致

學系	112繁星推薦
教育學系	數學B
諮商與輔導學系	數學B
特殊教育學系	數學B
幼兒教育學系	數學B
體育學系	數學B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	數學B
國語文學系	不參採
英語學系	數學B
應用數學系	數學A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	數學A

學系	112繁星推薦
材料科學系	數學A
電機工程學系	數學A
資訊工程學系	數學A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	數學A
生物科技學系	不參採
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	不參採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	不參採
行政管理學系	數學B
經營與管理學系	數學B

# 繁星推薦-分發比序項目

- 分發比序項目須訂足7項。
- 繁星推薦參採高中科目範圍如下：

科目	範圍	科目	範圍	科目	範圍
國文	高一國語文、高二國語文、高三上國語文	地球科學	高一地球科學、高二地球科學	音樂	高一音樂、高二音樂
英文	高一英語文、高二英語文、高三上英語文	歷史	高一歷史、高二歷史	美術	高一美術、高二美術
數學	高一數學、高二數學	地理	高一地理、高二地理	舞蹈	高一舞蹈、高二舞蹈
物理	高一物理、高二物理	公民與社會	高一公民與社會、高二公民與社會	體育	高一體育、高二體育
化學	高一化學、高二化學	生活科技	高一生活科技、高二生活科技		
生物	高一生物、高二生物	資訊科技	高一資訊科技、高二資訊科技		

# 繁星推薦-在校成績

- 「學業成績總平均」、必修單科之「國文」及「英文」：計算範圍共5個學期，範圍為高一、高二及高三上。
- 必修單科學業成績採計科目，有「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2科。→**建議相關理工科系可評估參採!**
- 高二生所修習之數學A及數學B成績，將作為高二數學科目成績。
- 自然科學領域跨科目之探究及實作成績，將依學校課程計畫之授課科目分別對應後作為物理、化學、生物、地科之科目成績。

# 繁星推薦-依學群分類學系

學群	本校學系
第一類學群 (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戲劇 )	教育系、特教系、幼教系、諮輔系、國文系、英語系、文資系、行管系、經管系、戲劇系
第二類學群 ( 理、工 )	數位系、資工系、電機系、材料系、綠能系、應數系
第三類學群 ( 生命科學、農 )	生科系、生態系
第七類學群 ( 體育 )	體育系



# 繁星推薦作業-分發比序

## ●參加分發比序基本條件

1.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達**前30%**
2. 學測科目、術科項目需達簡章訂定之檢定標準
3. 校系要求（檢定、分發比序）之學測科目、術科項目不得為**零分**
4. **反之，校系沒有要求的科目為零分仍可參加分發比序**

## ●分發比序項目

1. 第一分發比序項目：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 第二～七項分發比序項目：依各系規定

## ●分發得採二輪分發作業

1. **第一輪分發**：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類學群、第七類學群分別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各以1名為限**。
2. **第二輪分發**：進行缺額校系分發作業，各大學對同一推薦學校**再錄取人數不受1名之限制**。

# 繁星推薦作業-高中先決定推薦順序

舉例，臺南一中針對本校每學群可各推薦**2名學生**，並依據**第一~三學群、第五學群、第七學群**排定推薦至本校之學生優先順序

學群	可推薦名額	推薦順序
第一類學群	2	排1~6的順序
第二類學群	2	
第三類學群	2	
第五類學群	2	排1~2的順序
第七類學群	2	排1~2的順序

# 第一輪分發

步驟一：首先針對臺南一中推薦順位一的「考生A」進行比序分發，假設考生A最後錄取志願序二的「資工系」。

考生A
志願一：電機系
<b>志願二：資工系</b>
志願三：數位系
志願四：材料系

推薦順位：1

考生B
志願一：諮輔系
志願二：教育系

推薦順位：2

考生C
志願一：國文系
志願二：英語系
志願三：經管系
志願四：特教系

推薦順位：3

考生D
志願一：經管系
志願二：行管系
志願三：戲劇系
志願四：英語系

推薦順位：4

# 第一輪分發

步驟二：此時繁星推薦錄取規定：「**各大學第一至第三類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1名為限**」，故臺南一中推薦順位2~4的考生B、C、D在第一輪不再進行比序分發。

考生A	考生B	考生C	考生D
志願二：資工系 【錄取】	志願一：諮輔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一：國文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一：經管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二：教育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二：英語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二：行管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三：經管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三：戲劇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四：特教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志願四：英語系 【已錄取他校高順位考生】
推薦順位：1	推薦順位：2	推薦順位：3	推薦順位：4

# 第一輪分發

步驟三：經過第一輪分發後，考生B、C、D所填志願校系招生名額倘尚有缺額，則針對**有招生缺額**之校系進行**第二輪分發**。

考生A	考生B	考生C	考生D
志願二：資工系 【錄取】	志願一：諮輔系 【已額滿】	志願一：國文系 【已額滿】	志願一：經管系 【未額滿】
	志願二：教育系 【已額滿】	志願二：英語系 【已額滿】	志願二：行管系 【已額滿】
		志願三：經管系 【未額滿】	志願三：戲劇系 【已額滿】
		志願四：特教系 【已額滿】	志願四：英語系 【已額滿】

推薦順位：1

推薦順位：2

推薦順位：3

推薦順位：4

考生B落榜

考生C及D  
進入第二輪

# 第二輪分發

- 步驟一：臺南一中進入第二輪分發的考生有C及D，假設臺南女中也有考生E進入第二輪，同時也將經管系設為志願校系，則C、D、E進入經管系第二輪分發比序階段。
- 假設此時**經管系剩餘名額為1名**，則由考生C、D、E三名考生依據簡章訂定之分發比序項目進行分發比序。

考生C
志願一：國文系【已額滿】
志願二：英語系【已額滿】
<b>志願三：經管系【未額滿】</b>
志願四：特教系【已額滿】

臺南一中

考生D
<b>志願一：經管系【未額滿】</b>
志願二：行管系【已額滿】
志願三：戲劇系【已額滿】
志願四：英語系【已額滿】

臺南一中

考生E
志願一：資工系【已額滿】
<b>志願二：經管系【未額滿】</b>
志願三：材料系【已額滿】

臺南女中

# 第二輪分發

步驟二：考生C在比序後勝過D和E，經管系錄取考生C，D和E則前往下一個可分發的志願校系進行分發比序。

考生C
志願一：國文系【已額滿】
志願二：英語系【已額滿】
<b>志願三：經管系【錄取】</b>
志願四：特教系【已額滿】

臺南一中

考生D
志願一：經管系【已額滿】
志願二：行管系【已額滿】
志願三：戲劇系【已額滿】
志願四：英語系【已額滿】

臺南一中

考生E
志願一：資工系【已額滿】
志願二：經管系【已額滿】
志願三：材料系【已額滿】

臺南女中

步驟三：將每個進入第二輪比序的考生所有可分發志願校系進行分發比序後，即得出第二輪分發之結果。

# 繁星推薦-欄位說明

- 招生名額：繁星招生名額
- 可填志願數：本校同屬第一類學類之學系數
- 外加名額：原住民外加名額
- 可填志願數：本校同屬第一類學類且有原住民外加名額之學系數

國立臺南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3301	國文	均標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英文	均標	2、學測英文級分
招生名額	12	數學A	--	3、學測國文級分
可填志願數	10	數學B	--	4、學測自然級分
外加名額	2	社會	--	5、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可填志願數	9	自然	均標	6、學測社會級分
		英聽	--	7、數學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備註	1. 本系為全師培學系(國小)，課程規劃多元化，設有四個專業學程「課程與教學」、「教學科技」、「教育經營與管理」、「測驗統計」，歡迎有志投入教育與文化事業的學生報名。(以外加名額方式就讀者，需報教育部核准後，方可取得師資生資格) 2. 本系網址： <a href="http://www.edu.nutn.edu.tw/">http://www.edu.nutn.edu.tw/</a>			

- 備註欄位請善用宣傳招生資訊。
- 請加上學系聯絡電話和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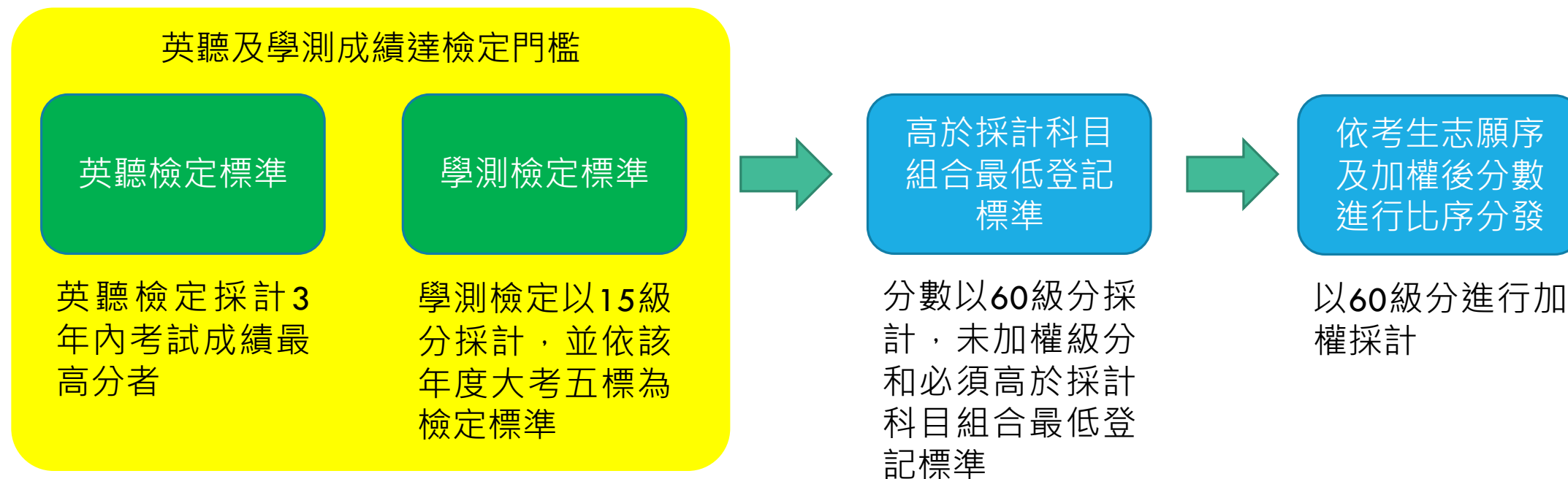




# 112分發入學說明

# 分發入學作業流程

- 由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依各校系簡章執行分發入學作業



# 分發入學作業流程

-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於登記前(預計7月下旬)公告「採計科目組合及最低登記標準一覽表」、**各系組招生名額表**。
- 未加權之級分和必須高於採計科目組合最低登記標準，始得登記分發。
- 採計科目(或術科)有任一科「**未報考**」者，則不予分發。
- 採計科目(或術科)「**有報考但缺考(視同0分)或0分**」，且未加權之級分和高於採計科目組合最低登記標準者，仍可登記分發。
- 採計術科校系得於該校系選系說明中限定其術科成績任一採計項目0分者不予分發。
- 志願序至多可登記100個志願。
-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依據考生所登記志願序進行分發。

# 分發入學完整招生簡章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採計科目及加權	同分參 酌順序	選系說明
教育學系	1. 國 文(均標) 2. 英 文(均標)	國 文 x 1.50	1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1. 本系以國小師培類科為主，課程豐富多元，設有四個專業學程「課程與教學」、「教學科技」、「教育經營與管理」、「測驗統計」，歡迎有志投入教育與文化事業的學生報名。 2. 學系網址： <a href="http://www.edu.nutn.edu.tw/">http://www.edu.nutn.edu.tw/</a>
		英 文 x 1.50	2	
		公民與社會 x 1.00	3	
		歷 史 x 1.00	4	
	---	地 理 x 1.00	5	

# 分發入學-採計科目規則

- 學測(X)、分科測驗(Y)
- 規則：
  1.  $3 \leq X + Y + \text{術科} \leq 5$
  2.  $X \leq 4$
  3.  $Y \geq 1$
  4. 同分參酌科目依採計科目設定3~5科

# 分發入學

## 現行

### 學測

15級分

國文(國選+國寫)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百分

國文  
英文  
數學甲  
數學乙  
物理 歷史  
化學 地理  
生物 公民與社會

## 111學年度以後

### 學測

15級分

轉換成  
60級分  
提供  
分發入學  
採計

### 分科測驗

60級分

110.8.25  
常委會決議通過  
將提會員大會修正方案

國文(國綜+國寫)  
英文  
數學A、數學B  
社會  
自然

~~國文~~  
~~英文~~  
數學甲  
~~數學乙~~  
物理 歷史  
化學 地理  
生物 公民與社會

# 分發入學-參採科目數

學科能力測驗及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	國文 x2.00	1	國文	本系為幼兒師資培育學系，學生都可修習教保專業課程及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英文 x1.50	2	英文	
	數學 B x1.00	3	數學 B	
	歷史 x1.00	4	歷史	
	地理 x1.00	5	地理	

檢定：學測或英聽，至多2科

採計：可加權

3科 ≤ 學測+術科+分科 ≤ 5科

學測 至多4科；分科至少1科

音樂術科校系於分發入學管道暫緩施行分科測驗 (Y) 考科 ≥ 1 規定一年，但112學年度起則須依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分發入學管道採計科目數規定辦理

同分參酌：校系自訂3-5科

100個志願，依學生志願分發

增加分發入學同分參酌比序項目，為使用所有考科，由原本的3項改為3-5項，除了比各科級分外，如最後仍同分的話則可依序比各採計科目的原始分數

# 112分發入學-學測數學科採計必須與招聯會公告一致

學系	112分發入學
教育學系	數學B
諮商與輔導學系	數學B
特殊教育學系	數學B
幼兒教育學系	數學B
體育學系	數學B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	不參採
國語文學系	數學B
英語學系	不參採
應用數學系	數學甲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自然組)	數學甲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社會組)	數學B

學系	112分發入學
材料科學系	數學甲
電機工程學系	數學甲
資訊工程學系	數學甲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	數學甲
生物科技學系	不參採
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	不參採
音樂學系	不參採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不參採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	數學B
行政管理學系	數學B
經營與管理學系	數學B



# 分發入學-規劃注意事項

- 建議各學系請勿設定英聽及學測檢定標準。
- 分科測驗(Y)至少必須採計1科，總採計科目數(X+Y+術科)不得低於3科。
- 音樂學系及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建議循往例，於「選系說明」中限定「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0分」。
- 建議體育學系得比照本校藝術類科系於「選系說明」中限定「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0分」。
- 請各學系於「選系說明」善加說明學系特色及注意事項，另**請統一加上學系網址及連絡電話**。



# 112招生專業化未來規劃

# 112招生專業化發展目標

- 協助各學系精進**書審能力尺規**。
- 協助各學系建立**面試評量尺規**。
- 協助各學系訂定**甄試準備指引**。
- 協助各學系認識**108課綱素養導向育才策略**。
- 精進IR研究，協助各系規劃招生策略。

# 招生專業化-112學年規劃

活動名稱	日期	對象	說明
招生專業化評量尺規設計與運用經驗分享	111.09.21	學系種子教師	邀請本校招生專業化種子教師進行執行經驗分享
111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面試尺規實作研習工作坊(第1梯次)	111.10.19	學系種子教師	本校招生專責辦公室協助學系建立申請入學面試尺規及甄試準備注意事項
111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面試尺規實作研習工作坊(第2梯次)	111.10.26	學系種子教師	
111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能力評量尺規第1次高中諮詢會議	111.11.17	學系種子教師、高中端教師	邀請高中教師協助檢視各學系112學年度申請入學能力評量尺規及甄試注意事項內容
111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能力評量尺規第2次高中諮詢會議	111.11.22	學系種子教師、高中端教師	
111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能力評量尺規第3次高中諮詢會議	111.11.30	學系種子教師、高中端教師	
招生專業化評量尺規設計與運用經驗分享	112.01.18	學系種子教師	邀請本校招生專業化種子教師進行執行經驗分享
112模擬審查暨評分員訓練工作坊I	112.03.15	學系審查委員	辦理訓練工作坊，使112學年度申請入學書面審查作業更具適切性
112模擬審查暨評分員訓練工作坊II	112.03.22	學系審查委員	
112模擬審查暨評分員訓練工作坊III	112.03.29	學系審查委員	

**預告：**  
**預計112年2月**  
**公告備審資料和**  
**面試準備指引**

# 招生專業化-他校書審準備指引(參考)

國立大學			師範大學			私立大學		
區域	學年	學校	區域	學年	學校	區域	學年	學校
北部	111	國立臺灣大學	北部	11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北部	111	中國文化大學
	111	國立政治大學	中部	11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1	東吳大學
	111	國立臺北大學	南部	11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1	銘傳大學
	111	國立中央大學					111	輔仁大學
	111	國立清華大學					111	淡江大學★
	111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1	中原大學
	111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1	東海大學★
中部	111	國立聯合大學				中部	111	逢甲大學★
	111	國立中興大學					111	靜宜大學
	111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11	亞洲大學
	111	國立中正大學					111	長榮大學
	111	國立嘉義大學					南部	111
南部	111	國立成功大學						
	111	國立中山大學						
	111	國立高雄大學						
離島	111	國立屏東大學						
	111	國立金門大學						

【★】111學年度申請入學包括書審指引+面試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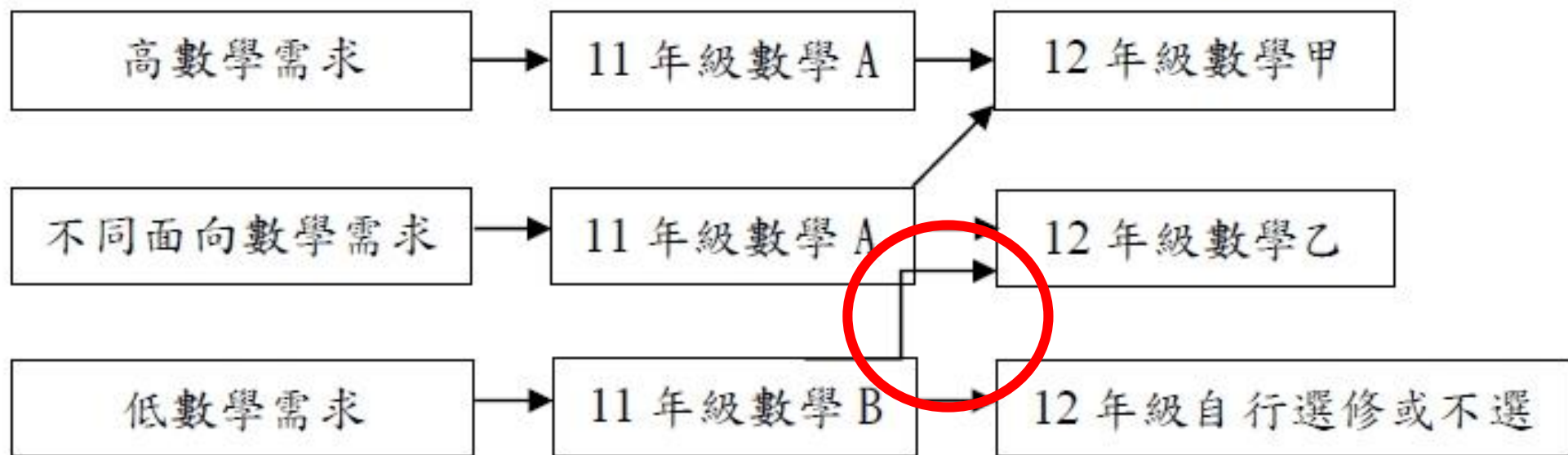
# 114分科測驗數學乙說明

# 108數學領綱

1. 對於高數學需求學生，11年級可修數學A、然後12年級再修數學甲。
2. 對於不同面向數學需求學生，11年級可修數學A、然後12年級再修數學甲或數學乙。
3. 對於低數學需求學生，可以11年級只修數學B。
4. 數學課程領綱設計盡量使轉軌不致太困難，使得在**11年級修數學B學生**，有機會**補足數學乙所需之先備知識(部分數學A)而選修數學乙**。
5. 高中現場教師說，數學B內容只有數學A的一半至三分之一，且偏易。高中老師批評數學B所教內容少，銜接數學甲、數學乙均有問題，學生需要補40~60小時的課程才可能銜接上。所以國教署推出線上補救課程.....(<https://udn.com/news/story/6898/5431381>)

# 108數學領綱

11年級起數學分為三個軌道的建議學習路徑圖





# 108課綱-數學A、數學B學習內容比較

數學A獨有	數學A、B共有	數學B獨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和差角公式</li><li>2.正餘弦的疊合</li><li>3.三角函數的圖形(餘弦與正切)</li><li>4.對數律</li><li>5.平面向量(含柯西不等式)</li><li>6.二階行列式</li><li>7.空間向量的運算</li><li>8.三階行列式</li><li>9.空間中的平面與直線方程式</li><li>10.三元一次聯立方程組</li><li>11.平面上的線性變換</li><li>12.二階轉移方陣</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正弦函數圖形</li><li>2.指數、對數函數及其應用，</li><li>3.平面向量的運算</li><li>4.空間概念</li><li>5.空間坐標系</li><li>6.二元一次方程組的意函，</li><li>7.矩陣之加、減、乘及二階反方陣</li><li>8.主觀機率與客觀機率、條件機率、貝氏定理</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連續複利與<math>e</math>的認識、自然對數</li><li>2.平面上的比例</li><li>3.空間概念(含經緯度)</li><li>4.平面與圓錐截痕</li><li>5.列聯表與文式圖的關聯</li></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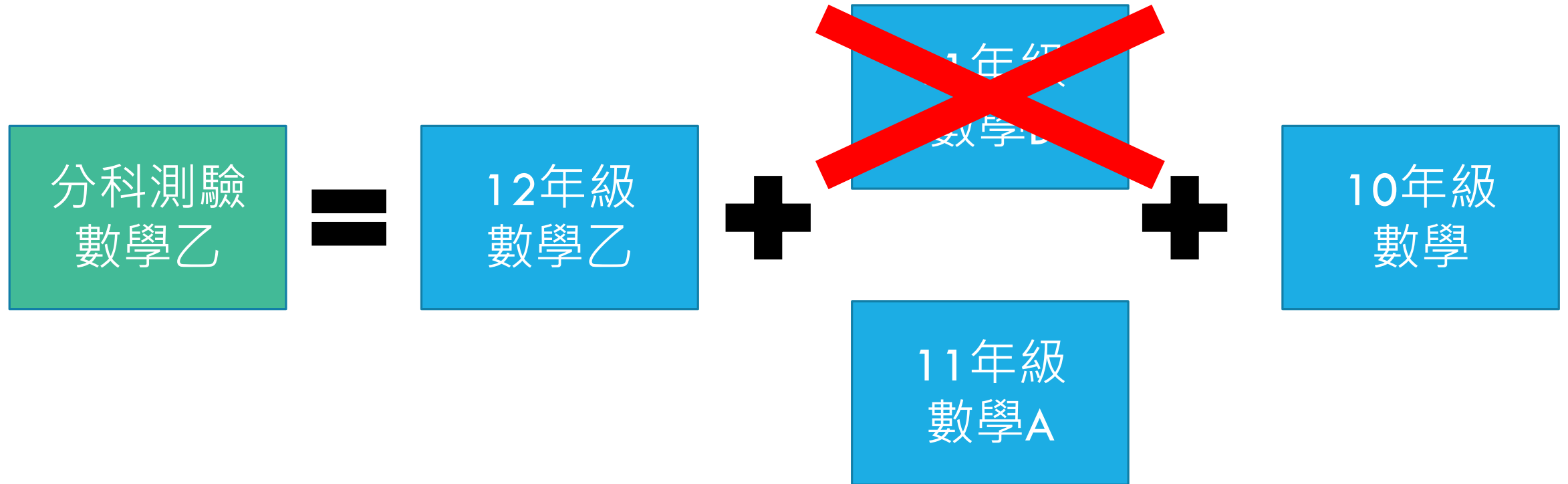
# 108課綱-數學甲、數學乙學習內容比較

數學甲獨有	數學甲、乙共有	數學乙獨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數列的極限</li><li>2.複數的極式</li><li>3.複數的幾何意涵</li><li>4.隸美弗定理</li><li>5.複數的n次方根</li><li>6.拋物線、橢圓、雙曲線的標準式、橢圓的參數式。</li><li>7.函數的極限(含絕對值函數和分段定義函數)</li><li>8.導函數(含微分乘法律、除法律、連鎖律、高階導數、一次估計)</li><li>9.黎曼和</li><li>10.積分(多項式函數的反導函數與不定積分)</li><li>11.積分的應用(含圓的面積、球的體積、切片積分法、旋轉體體積)</li><li>12.幾何分布</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無窮等比級數</li><li>2.複數平面</li><li>3.方程式的虛根、代數基本定理、實係數方程式虛根成對性質</li><li>4.函數(含合成函數)</li><li>5.函數的極限</li><li>6.微分(多項式函數之導函數)</li><li>7.導函數</li><li>8.積分(含一次與二次函數的反導函數與定積分)</li><li>9.離散型隨機變數</li><li>10.二項分布</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線性規劃</li><li>2.導函數(導數的邊際意涵)</li><li>3.積分的應用(總量與剩餘意涵)</li></ol>

# 111與110(114)各考科測驗範圍課綱 學分數比較

	學測各考科測驗範圍學分數						分科測驗/指考各考科測驗範圍學分數									
	國文	英文	數 A	數 B	自然	社會	國文	英文	數 甲	數 乙	物理	化學	生物	歷史	地理	公民
108 課 綱	20	18	16	16	8+4	18			16+ 8	16+ 8	2+1 +10	2+1 +10	2+1 +10	6+8	6+8	6+8
99/ 101 課 綱	20	20	16		8+8	24	24	24	16+ 8	16+ 6	4+9	6+8	4+1 0	8+6	8+6	8+6

# 114分科測驗「數學乙」測驗範圍



# 114數學科採計「數學乙」調查

- 循往例教育部可能預計於今年下半年調查114學年度各學系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之數學科參採情形，以提供在學高中生作為規劃高中數學修課地圖參考依據。
- **數學科調查作業會影響114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請學系應審慎評估。

## 各項調查諮詢聯絡窗口

-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數學科：楊富仲(分機241)
- 分發入學、數學科：汪恆斌，分機242
- 招生專業化、IR議題討論、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數學科：江培銘(分機218)、林晏如(分機244)、許世宏(分機228)

請不吝指教，謝謝